

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6年4月13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4月10日以书面或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

会议由董事长杨艳辉主持，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5年度，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忠实履行股东会赋予的职权，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不断完善公

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体系，推动公司各项业务的健康发展，并加强与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切实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董事会根据 2025 年工作内容编制了《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5 年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编制了《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6 年经营目标和计划，编制了《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了《关于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综合考虑公司的实际情况及行业、地区的薪酬水平和职务贡献等因素，制定了《2026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方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全体委员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9 票。

本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及行业薪酬水平，制定了《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1 票。

本议案关联董事刘太国先生已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评估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要求，公司董事会就公司独立董事的独立性情况进行评估并出具了专项意见。董事会认为，公司独立董事赖黎先生、李锋先生、张波先生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规定中对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 年度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3 票。

独立董事赖黎先生、李锋先生、张波先生已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经理层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5 年度，公司经理层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认真履行董事会赋予的职责，主持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积极推动公司各项业务发展，并编制了《2025 年度经理层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成员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和要求，认真、勤勉、谨慎地履行董事的义务和职责，编制了年度董事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至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听取。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

议案》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充分发挥监督审查作用，编制了审计委员会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对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 2025 年度审计工作进行了监督，并编制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规定和要求，公司对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 2025 年度的审计工作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并编制了《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四川长虹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根据《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企业集团财务公司业务往来的通知》等要求，公司对四川长虹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出具了风险持续评估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四川长虹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4 票。

本议案关联董事杨艳辉先生、谭丽清女士、王佳丽女士、顾尚林先生已回避表决。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公司对 2025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并编制了《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监管要求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基于公司业务规划，公司预计 2026 年度的拟与关联人发生购买商品及原材料、销售商品、接受和提供劳务服务、向关联人提供租赁、接受关联人租赁等关联交易。上述均为公司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行为，均遵循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交易价格按市场行情确定，定价公允合理，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5 票。

本议案关联董事杨艳辉先生、刘太国先生、谭丽清女士、王佳丽女士、顾尚林先生已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6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子公司的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资金需要，保证其业务顺利开展，结合公司 2026 年度经营计划，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以及公司有关规定，公司拟在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申请信贷业务及日常经营需要时为其提供担保。在确保运作规范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3,790 万元，上述担保额度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有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6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年度评估报告暨 2026 年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公司根据《关于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采取关键措施，

提升公司发展质量，并制定《关于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年度评估报告暨 2026 年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年度评估报告暨 2026 年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九）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的议案》

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3 号——可持续发展报告编制》等相关指南，编制了《2025 年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 年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拟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财务报表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服务。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十一） 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报出公司审计报告的议案》

公司聘请了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 2025 年度审计机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 2025 年度审计报告，该报

告内容和格式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所包含的信息客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董事会同意报出该审计报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延迟审议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已取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批复。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第三十三条，“上市公司发行证券，存在利润分配方案、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尚未提交股东会表决或者虽经股东会表决通过但未实施的，应当在方案实施后发行。”公司综合考虑股东利益和公司发展等因素，为确保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工作顺利推进，拟延迟审议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待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将尽快按照法律法规与《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推进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和落实。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延迟审议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 2025 年度首席合规官考评的议案》

为持续深化法治国企建设，全面加强合规管理，公司完成了 2025 年度首席合规官考评。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拟按照相关规定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本次董事会提交的尚需股东会审议的议案，股东会的时间、地点等具体事宜以公司另行发出的股东会通知为准。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5 日